

附件 1

科技部关于 2021 年度中国政府友谊奖 申报工作的通知

国科发智〔2021〕82 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副省级城市科技厅（委、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科技局，中央和国家机关各有关单位科技主管部门：

中国政府友谊奖是为表彰对我国现代化建设和中外交流事业作出突出贡献的外国专家设立的最高荣誉奖项。根据工作安排，2021 年度中国政府友谊奖申报工作将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正式启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条件

（一）具有外国国籍，对华立场坚定、长期友好。

（二）对中国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作出重要贡献。

（三）在双边或多边国际交流合作中对中国相关领域作出重要贡献。在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国际合作中作出重要贡献的外国专家可优先推荐。

（四）在促进与中国人才交流和培养方面作出重要贡献。

（五）在讲好中国故事、传播中国声音方面作出重要贡献。

（六）在中国边疆、贫困地区无私奉献，具有良好声誉和较广泛社会影响。

（七）此前未曾获过中国政府友谊奖。曾获其他国家级或省部级表彰奖项的外国专家可优先推荐。

（八）专业不涉及保密或敏感领域。

二、申报程序及要求

（一）2021 年拟评选 50 名中国政府友谊奖获奖专家。中央和国家机关各有关单位、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推荐候选人数不超过 4 名，各计划单列市、副省级城市推荐不超过 2 名，上报时请按推荐次序排序。

（二）各地方、各部门科技主管部门作为申报单位，负责组织本地区、本部门系统的申报工作。专家聘请单位须通过所属地方或部门申报，且不可多渠道申报，重复申报将视作无效。

（三）请各申报单位指定 1 名正式工作人员专门负责，并填写联络人信息表（附件 1），加盖公章后于 4 月 9 日前发送电子邮件或传真至科技部引进国外智力管理司。申报系统账号密码将根据联络人信息设置。

（四）2021 年度中国政府友谊奖申报采用网上申报方式，申报系统网址为 <https://fuwu.most.gov.cn/热点服务/中国政府友谊奖>。登陆系统后，请按《2021 年度中国政府友谊奖申报要素表》（附件 2）客观、如实、准确、完整填报。请各申报单位务必高度重视、严格把关，对填报信息的真实准确性和文字质量负责。如申报过程中遇到系统技术问题，可咨询技术人员。

（五）《2021 年度中国政府友谊奖申报签章页》（附件 3）应分别由专家聘请单位和各地方、各部门负责人审批并加盖公章后，以附件形式上传申报系统。

三、申报时限

根据工作进度安排，科技部将于 2021 年 4 月 9 日开放申报系统端口，申报截止日期为 2021 年 5 月 9 日，请严格按照时限提交材料，逾期不再受理。

联系人：科技部人才中心 刘蕊

科技部引智司 刘娴真

电话：010-68598041（申报咨询），010-58884221

传真：010-68598493

电子邮箱：zgzyyj2021@163.com

技术咨询：朱忠凯，电话：18003435512

特此通知。

科技部

2021 年 3 月 30 日